

江门市电力行业协会

江电行[2020]04号

关于征求《江门市稳投资若干措施》意见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造力和市场活力，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牵头起草了《江门市稳投资若干措施》。为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制定行政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充分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9]9号）相关规定，现全文送各会员单位征求意见，如有修改意见，可以在2020年7月22日前，通过以下方式提出意见：

（一）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寄至：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港口二路94号（邮编：529000），收件人：江门市电力行业协会，并在信封上注明“江门市稳投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字样。

（二）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

jmdlhx@foxmail.com。

(三)通过传真将意见发送至: 0750-3262480, 请注明“征求意见”字样。

提交意见同时请留下姓名和联系方式, 以便进一步联系。

江门市电力行业协会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八日

